

【项目类别】 ☐ 新增 / ☐ 扩充或更新 (打☒) 【项目编号】 _____

茂名职业技术学院

物资设备采购项目论证书

项目名称： _____ 研讨型智慧教室建设项目

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： _____ 麦才赞（18929778118）

申报部门（盖章）： _____ 教育信息与网络中心

申报时间： _____ 2021 年 9 月 15 日

说明：预算总额十万元（含）以上的设备（含软件）采购项目均须填写此论证书。项目名称应与部门“项目汇总表”上填写一致。填报人需对表中全部内容进行简要完整的实质性响应和承诺。填报人需对表中全部内容进行简要而明确的实质性响应和承诺，必要时附详细报告、方案或另附论证报告。

项目名称	研讨型智慧教室建设项目				购置年限	1
每学年使用 学时数承诺	合计	教学	科研	培训	其他	
	800+150	800	50	50	50	
项目性质(打☑)	新增☑ / 扩充或更新		(非新增项目) 原学年使用人学时			0
建设规划与方案情况 (是否有规划、方案, 规划、方案的论证过程与结果等情况, 必要时附相关材料)	该项目主要是在南校区综合楼(一)建设一间研讨型智慧教室, 主要是设备包括教学一体机、扩音系统、录播及拍摄设备等, 全面提升信息教学服务质量。建设完成后, 能满足于日常教学、学术报告、专场会议及小型团体活动。 本项目资金来源: 2020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项目——南校区 60 座公共计算机机房 2 间					
经费预算						
经费项目	金额(万元)	预期使用年限	经费来源	备注		
项目建设费用	29.9895	3	2020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项目	南校区 60 座公共计算机机房 2 间		
(详细开支情况与设备清单附“设备采购计划项目申报明细表”)						
项目负责人签名	麦才赞		专业/实训室主任签名	麦才赞		
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人情况						
安装地点	实训室 分室 单元			使用面积(m ²)	120	
	☒ 现有场地 / ☐ 新增场地 南校 校区 综合(一) 楼(地点) 三楼(南) 房间					
项目实施意见, 及对环境(场地/装修/水电气/安全/环保等)的特殊要求, 有则简要说明, 并附方案。						
在南校区综合楼(一)交付使用后建设, 教室提供接入电路、接入网络, 室内根据建设需要, 重新铺设教学场景的线路, 该地能满足这批设备的建设, 实施过程没有其它方面的特殊要求。 实训室主任签名: 麦才赞						

根据建设规划与总体建设方案，①简要说明项目的必要性（培养学生哪些专业核心技能，哪些实训课程或项目需要及具体的需求情况，每学年实际使用学时数，科研、开发、对外服务等实际需求及使用效益等，以明确的数据说明）及②建设目标；对于扩建项目，另简要说明现有情况。③调研与论证情况，④人员、场地、设备等准备情况，⑤校企合作建设情况，⑥特殊需求及条件具备情况等。按要求填写，简明扼要，把问题说清楚即可，忌长篇大论，空间不够请扩充。

1、必要性：

智慧教室作为推动课堂改革重要组成部分，是智慧教育创新发展的基石，承担着让智慧教学变得简单化、高效化、智能化的任务，对于推进教育信息化向智能化和创新发

展具有重大的意义。上述内容建设，对创新教学上课场景和拓展学生视野都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，同时也方便科研团队进行会议及研讨等功能。目前，学院有此方便的应用仍然很薄弱，在教育信息化的大背景，学院很有必要增加此方面应用，因此，建设研讨型智慧教室是必要的。

2、建设目标：

本次项目主要建设 1 间 36 座研讨型智慧教室。

研讨型智慧教室提供了开放的教学空间，全面支持课堂录制、资源共享、课堂直播、同步互动课堂、课堂互动教学、分组教学等应用模式，学生和老师能体验到“互联网+教育”的实际场景。

3、调研与论证情况：

目前学院南校区有 1 间录播室，始建于 2018 年，给予老师录制精品提供了较好的空间，但经多年使用，设备故障情况也增加了，而且很多功能上也无法满足录课老师的使用，经与计算机系、化工系等系部老师的沟通，为更有效地帮助老师录课，决定建设研讨型智慧教室，以便为学校老师提供更灵活的录制场景。

4、人员、场地、设备等准备情况

本次建设选址在南校区新建的综合楼三楼教室，目前地场基础设备已经装修完毕，预计 10 月份交付使用。

研讨型智慧教室的设备主要包括扩音设备、录播设备、互动屏及组合桌子等。

5、校企合作建设情况

目前使用的录播系统由超星公司组建，通常用于老师精品课的录制、竞赛课程的培训及对外培训服务等。校园网络设备主要使用了华三交换机，目前校园网络云平台使用华三提供的云端技术进行组建。

附件：

附件 1：研讨型智慧教室建设项目设备清单及预算

附件 2：研讨型智慧教室建设项目设备参数

附件 3：研讨型智慧教室建设项目系统说明

评审意见：申报部门组织专家进行论证，必要时学校组织专家再论证。空间不够请扩充（或附页）。

2021年10月12日上午，经过论证小组的审核与讨论后，认为该项目建设思路新颖，设备集成能力较强，利于学术报告、专场小型会议及小型团体活动，大家一致认为：此方案是合理的可行的，专家建议如下：1、增加消防、防盗等安全设施；2、增加实训室相关制度（挂墙）；3、优化空调、吊顶、教师椅等参数。

结论：经有关论证小组讨论与论证，研讨型智慧教室建设项目是可行的，同意项目立项。

评审组长及评审组成员签名栏（第一签名栏为评审组长签） 2021年10月12日

姓名	从事专业	职务/技能	所在部门（或系/专业）	签名
周政	计算机应用	系训	计算机系	周政
张训	软件技术	实训室主任	计算机工程系	张训
张训	电子商务	实训室主任	经济管理系	张训
郭仲元	数学		社科基础部	郭仲元
周政	行政、计算机	科长	教务处	周政

申报部门审核意见：

同意论证小组意见。

申报部门主管实训室/设备工作负责人签名：

叶永利

2021年11月3日